

曲阜师范大学文件

曲师大校字〔2012〕114号

曲阜师范大学

“杏坛学堂”卓越人才培养计划实施意见

（试行）

《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(2010—2020)》明确指出，要“培养一批拔尖创新人才”。高等教育的发展，对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提出了新的要求，因此，必须积极探索高等教育大众化背景下的拔尖人才培养方式。经研究决定，我校从2012级本科生开始，举办卓越班，实施“杏坛学堂”卓越人才培养计划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邓小平理论和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和“科教兴国”、“人才强国”战略，按照国家建设人力资源强国的战略部署，牢固树立全面发展和多样化

的人才培养观念，改革本科人才培养模式，建立我校本科卓越人才培养体制机制，培养社会所需拔尖人才，以带动全校本科人才培养质量的全面提升。

二、培养目标

培养综合素质高，视野开阔，具有良好思想品质与职业道德，扎实掌握专业基础理论知识，具有突出实践能力、创新能力和团队精神的高级专门人才。毕业后能迅速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，成为具有强烈社会责任感、善于解决实际问题、勇于探索创新、工作能力突出的社会建设者，其中一部分成为所在行业的领军人物。

三、申办要求

学校鼓励有条件的学院举办卓越班。拟举办卓越班的单位，须向学校提交卓越班人才培养方案（含实践教学计划）、外聘教师计划、选拔方法与管理方式等四项材料，经学校研究批准后，方可组织举办。

四、培养形式

（一）小班编班授课

卓越班小班编班，每个专业或类别只能组建一个班，每班人数一般为 30~40 人，班主任由学科带头人担任。实行导师制，导师由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教师担任，原则上每位导师指导的学生人数为 3~5 人。以小班授课为主，专业课小班授课的比例应达到其全部专业课程门数的 2/3 以上。

（二）协同培养

卓越班采取协同培养的方式培育人才，须聘请高层次高校的知名

专家学者来校授课或举办学术讲座，以开拓学生的学术视野。主要专业课，原则上应全部外聘“211”、“985”高校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教师主讲。

（三）强化实践能力

卓越班以培养学生突出能力为主要目标，因此必须加强实践教学，特别是应用型专业，须聘请相关行业的专家指导学生的实践教学。每个卓越班聘请的相关行业一线专家为1~3人。

（四）灵活动态管理

卓越班采取灵活动态管理方式。学程内考核1~2次，淘汰综合成绩达不到要求的学生，本着自愿原则学生个人也可自动提出退出卓越班，同时要按程序补足卓越班人数。考核方式、淘汰比率与补入方法，由举办卓越班的学院根据专业特点自定。

五、选拔要求

（一）公开选拔，自愿参加

卓越班从一年级开始举办。学校于新生报到后的一周之内，发布开设卓越班的学院、专业类别、招收人数等信息。新生军训结束后采用自愿报名的方式，通过笔试与面试选拔进入卓越班。学院所选出的进入卓越班的新生名单，须公示三个工作日无异议后方能生效。

（二）学院组织，择优录取

卓越班学生的选拔工作，由举办卓越班的学院具体组织实施。学院成立卓越人才培养工作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负责制定选拔程序，组织学生报名，研究确定选拔笔试的课程与内容，组织命题与阅卷，制定面试程序，设定笔试面试所取分值比例，最后按程序择优录取。

六、激励政策

(一) 推荐免试攻读硕士生指标向卓越班倾斜，优秀学生推荐到国内高水平高校、科研院所攻读硕士研究生。倾斜政策与推荐数量，由研究生处依据当年的研究生招生政策与规模制定。

(二) 优先支持卓越班的学生到国内高水平高校学习交流，包括短期学习、学生交换等。

(三) 优先推荐卓越班的学生承担国家级、省级和校级大学生科研、创业等项目和参加专业技能竞赛等。

七、保障措施

(一) 组织保障

1. 校级组织机构

学校成立“杏坛学堂”卓越人才培养工作委员会，由校长任主任，副主任由分管学生工作和分管教学工作的校领导担任。委员会由学校相关职能部门主要负责人、开设卓越班教学单位的院长组成，每学期召开一次卓越人才培养专题会议。

卓越人才培养工作委员会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挂靠教务处，办公室主任由教务处处长兼任，设常务副主任 1 人，专门负责组织开展卓越人才培养计划的实施工作。

2. 院级组织机构

各学院成立“杏坛学堂”卓越人才培养工作领导小组，由院长任组长，成员由学院领导班子全体成员、卓越班班主任、教务秘书与部分专家学者组成，负责组织实施本学院卓越班学生的选拔和培养等各

项工作。

（二）经费保障

学校设立“杏坛学堂”卓越人才培养计划专项资金，每年根据卓越班规模核算专项资金的划拨金额，为该计划的实施提供支撑。专项资金主要用于外聘教师授课（实践指导）费、学生到国内高校学习交流补助等。

（三）制度保障

学校将逐步研究、制定、出台有关卓越人才培养计划的相关文件，以规范卓越班的教学与管理。举办卓越班的学院，应根据本学院的具体情况与专业特点，研究制定本单位卓越人才培养的实施计划与规章制度，以确保该计划顺利实施，并取得实效。



曲阜师范大学校长办公室

2012年10月8日印发

核稿：刘永

打印：王 凤

共印 140 份
